

風險因素

[編纂]於我們的股份涉及重大風險。決定[編纂]於我們的股份之前，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文件內的所有資料，包括下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下文闡述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或會因任何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股份的[編纂]價格可能會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閣下可能因此而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有事件，且我們現時無法就任何該等或有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提供的資料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本文件日期後不會作出更新，並受限於「前瞻性陳述」的警示性陳述。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表現受半導體產業的宏觀條件影響。半導體產業的週期性質和產業的週期性錯配，使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特別容易受到經濟衰退的影響。

半導體產業傳統上呈現顯著的週期性趨勢，並經歷明顯衰退，其特徵為終端用戶需求波動、集成電路需求減少、平均售價急速下降以及產能過剩。在需求強勁時，業內公司通常積極擴充營運規模，以確保未來預期增長所需的產能。然而，當實際需求不如預期上升或衰退，或擴張速度超過真正的需求增長時，產業經常會進入產能超過需求的環境。產能過剩可能會加劇我們營運上的競爭壓力，可能導致不利的結果，例如價格競爭加劇及資源利用不足。持續的定價壓力可能會在衰退時影響整體晶圓代工產業的盈利能力，並為維持或實現盈利能力帶來挑戰。此外，半導體裝置的需求增長減緩或售價持續下降，可能會減少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並壓縮獲利空間。若在未來衰退時未能及時採取有效的因應措施，例如適當的成本降低策略，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風險因素

市場競爭帶來的價格壓力和波動市場狀況可能會對我們的收入和毛利率造成負面影響。

由於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我們的產品價格一直面臨且預期可能會繼續面臨下調壓力。此持續的定價挑戰仍然是一個主要的問題。如果我們無法實現更高的單位銷售量或成功推出具有更高價值的產品，則來自現有產品的收入可能會減少。我們一直維持高水準的研發投資，並打算維持此策略，以創造提供先進功能的創新產品，從而提高定價或降低生產成本。然而，如果這些目標無法及時達成，或我們無法開發更具成本效益的技術，我們的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持續的定價壓力可能會影響毛利率，若無法透過降低成本或強化產品來抵銷價格的下跌，可能會對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並嚴重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依賴有限的第三方晶圓代工廠製造我們的產品。

作為一家無晶圓廠的IC公司，我們專注於半導體產品的設計和銷售。我們依賴第三方晶圓代工廠生產IC。過往，我們的發展依賴有限數目的第三方晶圓代工廠。我們與世界領先的晶圓代工廠建立了長期合作關係，利用他們的先進設備進行緊密合作。

我們的第三方晶圓代工廠為我們提供IC的能力受其可用產能的限制。我們通常無法從他們獲得保證的產能水平。此外，我們晶圓代工廠的其他客戶有可能在產能分配方面獲得我們第三方晶圓代工廠的優惠待遇。近年來，包括本公司在內的全球半導體產業均經歷晶圓供應限制。在此限制下，業界參與者可能會在客戶間分配可用產品或調高定價。我們的第三方晶圓代工廠將產能重新分配給他們的其他優先客戶，可能會損害我們取得所需的IC供應的能力，這可能會嚴重延遲我們產品的出貨時間，造成收入損失及客戶關係的破壞。因此，如果我們的第三方晶圓代工廠提高價格或因各種原因無法滿足我們所需的產能，包括製造我們的IC所需的半導體設備或原材料出貨短缺或延遲，或如果我們與他們的業務關係惡化，我們可能無法獲得所需的產能，而必須尋求其他晶圓代工廠，但這些晶圓代工廠可能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件提供產能，或根本無法提供產能。此外，我們會向晶圓代工廠提供我們在指定期間內的交貨需求滾動預測，以協助他們進行產能規劃及每月調整。如果我們無法準確預測產能需求，我們

風險因素

的第三方晶圓代工廠可能無法提供產能來滿足我們的即時需求，或者我們可能需要支付更高的成本來滿足這些需求，這兩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第三方晶圓代工廠是否有能力及願意充分履行，很大程度上不受我們控制。總體而言，我們對第三方晶圓代工廠的依賴會帶來幾項重大風險，包括：

- 對交付時間表、質量保證、產量及生產成本的控制有限；
- 產能或產品供應缺乏保證；
- 無法取得或延遲取得下一代或關鍵製程技術；
- 我們或我們的客戶未能通過所選供應商的資格審核；
- 高需求期間的產能短缺；
- 物料短缺；
- 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
- 供應給我們的IC或產品的有限保修；
- 價格潛在上漲；及
- 第三方晶圓代工廠的財務困難或營運中斷。

如果其中一家或多家晶圓代工廠未能及時履行其義務或未能達到令人滿意的品質水準，我們將產品推向市場的能力和聲譽都可能受到影響。例如，當一家或多家晶圓代工廠的產能受到限制，我們在履行客戶訂單方面可能會面臨困難，我們的收入也可能會下降。此外，如果這些晶圓代工廠無法以合理的價格準時向我們提供優質的產品和元件，我們可能難以完成客戶的訂單，我們的總收入可能會下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也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第三方晶圓代工廠可能會遭遇上游供應限制。例如，晶圓製造所使用的原材料供應及成本可能會受到供應條件、法規、宏觀經濟因素及其他不可預測因素的影響。如果我們的第三方晶圓代工夥伴的原材料成本增加或供應量下降，我們可能需要調整提供給客戶的價格。這可能會導致銷售額下降，如果我們無法抵銷這些增加的成本，可能會導致利潤減少或虧損。

在晶圓代工廠之間轉移半導體生產可能會打亂製造過程並導致交貨延誤。在尋求先進製程技術的同時，我們也會評估轉移產品以提升效能及降低成本，這有時需要修改製造或重新設計產品。採用新製程意味著增加更多的研發成本、功能和知識產權，但無法保證達到更高的整合度或及時交付新產品。在這些轉換過程中，我們可能會面臨挑戰、延誤和成本增加。

規模較大的供應商可能擁有更大的槓桿效應，可以談判更有利的條款，例如提高定價、延長合同期、提前支付大筆訂金，以及更嚴格的產品和服務違約罰則。這些情況有可能導致我們的成本上升或額外的罰款支出。此外，第三方晶圓代工廠控制權的任何變動都可能破壞已建立的合作關係，並對我們的供應鏈效率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依賴經銷商來獲取收入，預期經銷商在我們的銷售網絡中仍將扮演重要的角色。如果經銷商無法成功營運，或我們無法與這些經銷商維持良好關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透過經銷商銷售產品，利用經銷商來擴大銷售覆蓋範圍，並連結價值鏈的上下游。我們向經銷商的銷售可能會帶來額外風險，包括渠道衝突和存貨錯配。這些經銷商亦會負責收款、產品退貨及客戶支持。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經銷商銷售產品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約84.7%、71.2%及82.6%。在可預見的未來，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繼續集中於相對較少的經銷商。

經銷帶來一些運營及財務上的複雜情況，令我們有效管理該等關係的能力對維持準確預測、穩定現金流量和健康毛利率起到關鍵作用。

風險因素

透過經銷商經營銷售會降低我們準確預測銷售額的能力，增加我們業務的複雜性，並可能要求我們(其中包括)：

- 管理更複雜的供應鏈；
- 監測各經銷商的存貨水平；
- 與各經銷商洽談信用條款、退貨政策和定價；
- 評估與各經銷商相關的信用條款、退貨政策、定價和未售出存貨的影響；及
- 評估我們經銷商的財務狀況和信譽。

若無法有效應對這些挑戰，可能會導致銷售預測不準確及存貨過剩或不足，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具體而言，如果缺乏健全的經銷商管理系統與控制，例如即時存貨追蹤、定期稽核、合同執行及財務監督，可能會導致收入預測不準確、存貨過剩或過時、撇銷、意外退貨，甚至法律糾紛。我們的經銷商可能無法有效管理其存貨水平，而我們也可能無法追蹤其銷售及存貨水平，這可能導致我們無法正確預測銷售趨勢，並可能損害我們經銷網絡的穩定性。此外，我們依賴經銷商將我們的產品投入市場，而經銷商的管理可能不如我們預期的有效。我們的經銷商不需要我們的特別授權就能聘請二級經銷商，而我們無法對二級經銷商施加任何影響。這些後果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健康、經營業績及股價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第三方外包半導體封測合作夥伴對我們的產品進行封裝和測試。

我們幾乎所有的半導體封裝和測試製程都依賴於第三方外包半導體封測合作夥伴。如果任何這些外包半導體封測合作夥伴無法或不願意提供品質合格、成本合理或及時的服務，我們向客戶提供產品的能力可能會大受影響。我們將需要識別和審核替代外包半導體封測合作夥伴，這個過程可能既耗時又具挑戰性，並可能導致無法預見的營運問題。此外，可能無法找到替代的外包半導體封測合作夥伴，或者即使找到了，他們也可能不願意或無法以可接受的條款或合理的價格提供服務。

風險因素

此外，如果無晶圓廠公司之間在封裝和測試或其他外包服務方面的競爭加劇，我們可能需要投入大量資源以獲得這些服務，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提供這些服務的公司數量有限。如果我們目前的合作夥伴拒絕或無法繼續提供這些服務，我們可能難以從其他供應商取得這些服務。此外，如果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增加，我們可能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甚至根本無法從目前的外包半導體封測合作夥伴取得足夠的額外產能。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意外的產品短缺或製造成本增加，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快速的技術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產品的市場接受度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與我們產品相關的一種或多種技術的快速變化，或消費性和工業產品生命週期的縮短，我們的產品可能會比預期更早失去競爭力和過時。我們的持續成功取決於我們開發和整合支持我們產品的先進技術的能力。為保持市場競爭力，我們必須維持並提升我們的技術能力，以因應不斷演進的下游市場需求、技術進步及產業標準。這些開發計劃可能需要大量時間，並涉及固有風險和不確定因素。例如，我們的研發團隊在協調和管理項目時可能會遇到挑戰，投資成本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利潤率和經營業績，而且這些投資可能無法產生足夠的收入來支付相關費用和負債。

此外，我們的產品服務於廣泛的垂直應用領域和下游產業。在這些市場中，技術的進步和新產業標準的引進可能會影響終端客戶的要求及其對產品性能的期望。若無法創新或調整我們的產品和技術以滿足客戶需求的變化，可能會導致產品銷售量下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主要的行業競爭對手不斷強化其產品組合，這可能會降低我們產品的吸引力或相關性。為因應此風險，我們必須持續改善我們的技術，以符合目前的市場需求、新興技術及最新的行業標準。儘管如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努力在所有方面都會成功，也無法保證我們的技術相較於其他業界參與者所開發的替代解決方案仍能維持其競爭力。

風險因素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營運，並預期競爭將會加劇。若無法維持或提升我們的競爭優勢，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增長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半導體產業競爭十分激烈，隨著新進公司加入市場，以及知名公司持續創新，推出先進技術、產品和解決方案，預計競爭將進一步加劇。在我們所經營的業務區塊（即網絡通訊、AI通訊、消費電子產品、智能家居、物聯網、工業醫療應用、汽車電子產品，以及計算機與周邊設備），我們直接與各種不同規模、技術能力及財務實力的組織競爭。這些競爭對手大多擁有較長的營運記錄、在關鍵市場佔有較強的地位、較高的品牌知名度、較大的客戶群，以及完善的策略夥伴關係。此外，他們通常擁有優越的財務資源，以及更發達的銷售、營銷、經銷和技術能力。有些競爭對手也擁有專屬的製造設施，因此能夠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更快速地回應市場動態，以及以比我們更高的效率管理產品需求的波動。此外，業界的定價壓力可能會妨礙我們的增長與盈利能力。新加入者偶爾會進入我們的市場，以低得多的價格提供類似的產品和服務，這可能會進一步壓低市場定價，並限制我們為產品取得有利定價的能力。

競爭對手可能會透過收購、合作或其他策略關係來提升其市場地位。目前尚未參與競爭的公司也可能透過類似方式進入市場。產業整合可能導致競爭者擴大產品組合，或因規模及財務資源增加而提高定價彈性。競爭者與第三方供應商（如晶圓代工廠或封裝與後端服務供應商）之間的協議，有可能造成優先安排，進而限制產能的取得，並影響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競爭對手與經銷商或終端用戶之間的專屬關係可能會限制可用的經銷渠道，並影響對特定產品的需求，進而影響業務擴張的努力。此外，有些客戶可能選擇開發自己的半導體產品，為現有的產品引入額外的競爭。

半導體產業的競爭性質也促使技術快速進步、標準不斷演進、銷售價格下降以及產品加速淘汰。如果我們無法有效應對這些挑戰，就可能無法維持或擴展我們的業務。無法成功競爭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績效造成不利影響，並削弱我們的財務狀況。

風險因素

我們的產品供某些產業及部門的終端客戶使用。這些產業的任何衰退都可能對我們未來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客戶的市場競爭是基於多種因素，包括價格、效能、產品品質、營銷與經銷能力、客戶支持、知名度、財務實力及適應快速技術變遷的能力。因此，我們客戶的產品可能無法在市場上取得成功或被淘汰。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就銷售收入而言，(i) 2024年全球網絡通訊領域的代碼型閃存芯片市場規模達到11億美元，預計到2030年將增長至18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4%；(ii) 2024年全球智能家居領域的代碼型閃存芯片市場規模達到3億美元，預計到2030年將增長至6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7%。我們無法保證半導體行業整體或我們主要客戶的細分市場（特別是網絡通訊及智能家居）會避免出現下滑。此類衰退可能會削弱集成電路產品需求、造成產能過剩、增加存貨及降低價格。經濟壓力（包括市場波動、地緣政治問題及通貨膨脹）已影響產業，而這些週期的時間或程度仍難以預測。未來的任何衰退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的產品性能可能與客戶的規格或期望不符。

如果我們無法及時提供符合客戶規格或期望的產品，我們與客戶的關係將會受到負面影響，而且，如果我們無法透過增加客戶對我們的信心來修復這些關係，我們可能會失去客戶。此外，我們的客戶在收到我們的產品時會進行品質檢查和檢驗，他們可以退換不符合其品質標準的產品。如果我們遇到大量的產品退貨或換貨，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除了客戶的認證和設計週期外，我們冗長而複雜的產品週期，包括設計、流片、製造、封裝和測試，可能導致不確定性和延遲產生收入。

我們的設計生產涉及冗長的製造和封裝過程。在客戶開始大量接收我們的產品之前，可能還需要更長的時間。

風險因素

由於這個冗長的週期，我們可能會面臨研發、銷售及營銷費用與這些投資產生收入(如有)之間的延遲。這種延遲使客戶需求的預測變得複雜，為製造規劃過程帶來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某些針對特定應用而設計的半導體產品的生命週期可能相對較短。如果我們無法有效管理製造和封裝流程，我們的產品可能會在整合至客戶產品前過時，使我們無法從設計、開發和生產這些產品的投資中獲得回報。

我們依賴外部供應商提供IC產品所使用的原材料及某些元件和零件，並且我們高度依賴這些供應商來控制這些元件和零件的品質。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向有限數目的外部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某些元件和零件。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509.7百萬元、人民幣284.2百萬元及人民幣235.1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採購總額的75.4%、82.1%及83.2%。其中，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84.7百萬元、人民幣131.0百萬元及人民幣80.4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採購總額的27.3%、37.8%及28.3%。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會繼續從主要供應商取得合同。若我們的主要供應商批出的採購數量大幅減少，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如果用於製造我們產品的關鍵組件或原材料變得稀缺或無法獲得，那麼我們產品的製造和交付可能會出現延遲，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交付國內銷售訂單及某些海外訂單。第三方物流服務不足或未能降低我們的經銷物流受損或中斷的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使用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交付部分訂單。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主要聘用中國內地、香港及亞太區的合資格物流服務供應商提供物流服務。我們與物流服務供應商出現糾紛或合同關係終止，可能導致產品延遲交付或成本增加。我們可能無法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繼續或延長與現有物流服務供應商的關係，或與新的物流服務供應商

風險因素

建立關係，以確保準確、及時且具成本效益的交付服務。如果我們無法與物流服務供應商維持或發展良好關係，可能會影響我們及時或以客戶可接受的價格提供足夠數量的產品的能力。如果我們與優先物流服務供應商的關係破裂，我們可能會遭受業務中斷，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由於我們無法直接控制這些物流服務供應商，因此無法保證其服務品質。如果因運輸短缺、自然災害、罷工或其他因素導致任何延遲交貨、產品損壞或任何其他問題，我們可能會失去客戶和銷售額，我們的聲譽也可能會受損。此外，我們的供應商有時會透過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向我們交付材料。延遲交貨可能會對我們供應商及時向我們交付材料的能力，以及我們向客戶交付材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創始人、高級管理層和其他關鍵人員的持續努力，以及支持我們現有營運和未來增長的優秀人才庫。如果我們無法留住、吸引、招募及訓練此類人員，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依賴創始人、高級管理團隊及其他關鍵人員的持續服務。如果其中一位或多位成員無法或不願意繼續擔任其職務，我們可能難以甚至無法取代他們，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如果任何高級管理人員或關鍵人員加入競爭對手或成立競爭業務，我們將面臨失去客戶、供應商、專有知識、關鍵專業人員及員工的風險。儘管我們全體高級管理層已簽署僱傭協議以及保密和不競爭協議，但若發生任何爭議，可能會導致我們為執行這些協議而付出龐大的成本和費用，而且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執行這些協議。此外，我們可能會面臨營運開支增加的問題，並且需要分散其他高級主管的注意力，使其不再專注於主要職責，以招募關鍵人員的替代者。此外，我們也沒有為任何高級主管或其他重要人員購買關鍵人員保險。與高級管理人員或關鍵人員相關的事件或活動，以及任何相關的宣傳，都可能影響他們繼續為本公司服務或全心投入時間與精力的意願或能力。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造成負面影響，並導致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如果我們的數據隱私實務被視為不夠充分，或出現違反安全措施或意外披露客戶數據的情況，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收集並存儲在業務營運期間產生或與業務營運相關的業務和交易數據，包括我們與客戶、供應商和業務夥伴之間的業務和交易。安全維護此類數據至關重要。我們依照適用的法律規定處理數據，以確保數據安全。我們的營運須遵守各種與數據隱私及安全相關的法律法規。若未能遵守中國日益增多的數據保護法律，以及我們營運所在的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數據安全和隱私法律，可能會導致重大的聲譽損害，並對我們的業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為了確保符合不斷演進的數據隱私法律、法規和標準，我們必須維持健全的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政策，這將需要投入大量的資源和努力。未經授權存取、遺失或濫用數據可能導致安全成本增加、聲譽受損、監管程序、訴訟、罰金、調查、補救工作、賠償支出，以及業務活動中斷。此類事件也可能導致與抗辯法律索賠相關的額外成本。來自我們客戶、員工及第三方的疑慮，即使毫無根據，也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無法留住現有客戶、吸引新客戶或增加客戶消費，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業績、財務狀況、營運表現及前景受到我們留住現有客戶及吸引新客戶的能力以及我們客戶的穩定性及成功(包括他們維持及擴展自身客戶關係的能力)所影響。此外，主要客戶可能會在合同談判過程中行使相當大的議價能力。這些客戶持續追求有利的定價和商業條款，並可能要求我們開發額外的產品功能。因此，我們可能會被要求降低平均銷售價格及／或產生更高的生產成本，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毛利率造成負面影響。失去一個或多個重要客戶，或無法從這些關係中維持現有的收入和利潤水平，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健康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風險因素

過往，我們收入的重要部分由相對較少客戶產生。於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310.3百萬元、人民幣194.9百萬元及人民幣169.1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總銷售額的46.8%、44.1%及44.6%。其中，於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69.0百萬元、人民幣65.5百萬元及人民幣79.4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總銷售額的10.4%、14.8%及21.0%。

來自這些客戶的採購訂單的任何重大延遲、變更、取消或減少，或其採購模式的改變(進而可能歸因於其各自客戶需求及採購模式的改變)，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若無法維持最佳存貨水平，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存貨持有成本，並導致我們損失銷售額。

為有效經營業務及滿足消費者的需求及期望，我們維持一定的存貨水平，以滿足客戶需求及確保及時交貨。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363.4百萬元、人民幣317.9百萬元及人民幣286.2百萬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215天、327天及269天。我們根據歷史銷售數據、客戶訂單量、需求預測及供應鏈能力波動來決定存貨水平。然而，此類評估本身具有不確定性。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未來總是能維持最佳的存貨水平。如果我們無法準確評估需求，我們可能會遭遇存貨陳舊和存貨短缺的風險。存貨水平超過需求，或我們產品的預期市價大幅下降，可能會導致存貨減值或撇銷，我們可能會以折扣價格出售過剩存貨，這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如果我們低估了產品的需求量，我們可能無法有足夠數量的產品來滿足這些無法預期的需求，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產品交貨延遲，並對我們的聲譽造成負面影響。

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未能履行合同負債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合同負債包含客戶預付款項。我們通常要求客戶於產品交付時或之前支付採購代價。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合同負債分別為人民幣51.0千元、人民幣69.0千元及人民幣922.0千元。合同負債確認為收入取決於合同負債的未來表現，未必能代表未來期間之收入。若供應商發生任何中斷，可能導致我們無法履行合同負債或滿足產品市場需求，進而對業務、經營業績、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成功拓展新垂直領域，則業務、前景與增長動能或會面臨重大不利影響。

作為增長策略的一部分，我們正致力拓展現有核心業務以外的新市場垂直領域與應用範疇。此戰略舉措本質上存在風險，且面臨諸多可能無法克服的挑戰。我們在新垂直領域的成功取決於能否精準識別具潛力市場、開發或調整符合這些垂直領域的特定技術要求、監管標準及客戶需求之產品，並建立高效銷售與經銷渠道。由於我們在這些新市場可能缺乏既有經驗、品牌認知度或客戶關係，相較於成熟競爭者而言將處於顯著劣勢。我們極可能誤判市場動態、客戶需求或所需投資，導致擴張計劃失敗。若我們無法在預期時程內成功進軍這些新垂直領域並持續獲利，甚至完全無法達成目標，投入擴張的龐大資源將付諸流水，增長動能可能陷入停滯，整體業務與前景亦可能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可能遭遇意外系統故障、中斷、效能不足、安全漏洞或網絡攻擊。服務中斷或未能及時有效擴展與調整現有技術及基礎設施，將損害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

我們業務的有效運作依賴精密信息技術基礎設施、應用程序、系統及網絡之持續可靠運作。確保信息技術基礎設施與軟件之安全性及可靠性，並維持因應需求變動而強化及更新技術之能力，為達成目標的關鍵所在。任何重大中斷事件，無論源於新系統部署、惡意軟件、網絡攻擊、安全事件、設施故障或停電，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針對我們的計算機系統及網絡存取權限的網絡攻擊，可能導致專有信息與技術遭竊取。儘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遭遇任何重大安全漏洞或事件，但無法保證未來安全漏洞或事件不會對我們的營運或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當前環境存在各種不斷演變的網絡安全與隱私風險，包括來自犯罪黑客、國家資助實體、行業間諜活動、員工不當行為以及人為或技術錯誤的威脅。一旦發生安全漏洞，我們、客戶或其他第三方可能面臨責任、訴訟、監管行動，並可能導致現有或潛在客戶流失、聲譽受損及其他財務影響。此外，處理漏洞及實施修復措施所衍生的開支與營運挑戰可能相當龐大。

網絡攻擊或其他災難性事件可能導致我們、客戶或第三方服務中斷或延遲運作，造成財務損失、潛在責任及聲譽損害，進而對客戶與供應商關係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日常業務營運過程中所收集、使用、存儲及傳輸之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個人與機密數據，可能面臨遭竊、遺失或濫用風險。此類事件可能導致業務與安全成本大幅攀升，並產生應對法律索賠的相關支出。儘管我們已採取措施遵守各適用司法管轄區現行隱私相關及數據保護法律法規，但相關法律法規的重大變更仍可能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亦依賴第三方供應商提供關鍵服務，並妥善應對其自身系統面臨的網絡安全威脅。若第三方系統與服務發生重大運作失效，可能導致我們的營運中斷，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完全維持對產品的品質控制。

我們的客戶一般會對品質、性能及可靠性設下嚴格的要求並期望我們的產品滿足該等要求。由於技術持續進步及多項功能整合於單一晶片，我們的產品本質上具有複雜性。此複雜性導致潛在缺陷在大量產品經銷後被客戶或終端用戶發現的風險增加，可能需要進行產品更換或召回。缺陷可能源於設計問題、材料或元件品質未達標，或製造流程出現瑕疵。尤其第三方製造商的營運變動(包括原料調整)可能導致生產延誤或產品故障。例如，製造環境中的微量污染物或晶圓製程問題，皆可能使特定元件失效。此類問題往往難以在製造初期偵測，且處理過程耗時費資。

儘管我們致力於維持嚴謹的測試與品質管控標準，仍可能偶發與產品品質、性能及可靠性相關的問題。交付存在缺陷或涉及可靠性、品質、相容性問題的產品，將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留住現有客戶與吸引新客戶的難度增加。若發生缺陷或故障，我們可能面臨收入損失與支出增加，包括質保索賠、客戶支持成本，以及潛在的訂單取消、出貨延期、產品退貨或折扣需求。這些結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產品缺陷與故障可能引發訴訟或監管行動。進一步詳情，請參閱「— 我們可能會涉及法律訴訟及商業糾紛，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在第三方晶圓代工廠能持續達到可接受的良率，這可能導致元件供貨延遲。再者，無論在製造前、製造中或製造後，如該等元件或採用該元件的產品在品質控管過程中批退率上升，可能導致良率與利潤率下降，並干擾我們的交貨時間表。

風險因素

另外，因產品規格變動、客戶需求演變及新業務線啟動所致的製程調整，可能導致製程良率顯著下滑。此下滑至少在短期內將對毛利率產生負面影響。長期製程良率低迷可能阻礙產品及時交付能力、影響毛利率並破壞與客戶的穩定關係。此類結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董事、員工、業務夥伴、經銷商或其他業務相關第三方若發生違規行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董事、員工、業務夥伴、經銷商或其他第三方可能出現違規或不當行為的風險。儘管我們持續提供定期培訓，惟識別和預防此類不當行為並非一直可行。我們為偵測及降低此類風險所實施的措施，可能無法有效控制未知或未管理的威脅或損失，也無法保護我們免於因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而引起的政府調查或訴訟。我們的董事及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任何實際或被指控的違法或不當行為，都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和負面宣傳，不論這些活動是否與本公司直接相關。此類事件及指控也可能影響我們的董事和員工繼續為本公司服務或全心投入的意願或能力，最終損害我們的品牌和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與我們建立合作關係的業務夥伴及其他第三方可能因違反法規而面臨監管處罰或制裁，而這可能直接或間接干擾我們的營運。我們無法保證能偵測到業務夥伴或其他第三方行為中的異常或違規狀況，亦無法確保已識別問題能獲得及時妥善處理，甚或完全無法處理。

若因我們的董事、員工、業務夥伴、經銷商或其他與我們的業務相關之第三方之實際或被指稱之違法或不當行為，導致我們面臨政府調查、訴訟或其他行動，而我們未能成功為自身辯護或主張權利，則可能招致重大民事、刑事及行政處罰。此類處罰可能包括損害賠償、罰款、個人監禁、退回利潤、合同損害賠償、聲譽損害以及利潤與未來收入減少，上述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深遠影響。無論此類行動或調查結果如何，我們都可能面臨包括法律費用在內的大量成本，且管理層的注意力可能因我們就該等索賠或調查進行抗辯而分散。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及貿易保護措施相關風險，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國際擴張是我們增長策略的關鍵要素，可能需要大量資本投資，其將對我們的資源造成壓力，並影響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在其他地區的活動也可能因面臨潛在制裁或其他監管行動而影響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此外，我們在管理晶圓代工廠夥伴、第三方封裝服務供應商、經銷商及其他業務夥伴時可能面臨挑戰。全球地緣政治局勢的任何不利發展，皆可能嚴重影響我們從晶圓代工廠夥伴獲取穩定供應的能力，並更廣泛地阻礙業務運作。以下是開展業務時固有的部分風險，該等風險可能不適用於集中在單一地域市場的公司：

- 因距離、語言及文化差異導致海外營運之開發、人力配置與同步管理困難；
- 針對不同司法管轄區及文化背景的用戶制定有效的當地銷售與營銷策略所面臨的挑戰；
- 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地緣政治動盪與不穩定，以及由該衝突引發的全球市場與產業的任何中斷、動盪或波動；
- 國家或地區內的政治社會動盪或經濟不穩定；
- 運輸與通訊延誤；
- 客戶付款週期延長；
- 關稅、稅賦、價格管制、禁運或其他貿易限制措施所造成之負面影響；
- 匯率波動；
- 未來需求能見度降低；

風險因素

- 貿易應收款項回收困難；
- 遵守適用之外國法律法規及法律法規之意外變動，包括勞動慣例、環境法規之合規要求，以及不同法律體系下的合規成本；及
- 其他司法管轄區法院或監管機構對我們提出之索賠及訴訟(包含集體訴訟)，其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請參閱「— 我們可能會涉及法律訴訟及商業糾紛，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全球貿易中斷、重大貿易壁壘實施、雙邊貿易摩擦及投資限制，加上隨之而來的全球經濟衰退，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我們投資的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若此類貿易與投資相關挑戰持續存在(尤其因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延續)，可能對我們經營所處產業及投資所在司法管轄區造成重大額外衝擊，進而可能導致投資承受進一步負面影響。

出口管制及經濟或貿易限制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的部分業務合作夥伴位於中國境外。此外，我們的業務和產品使用若干美國技術和軟件。因此，國際貿易法規和地緣政治發展，例如經濟制裁、出口管制和關稅，可能會影響對我們產品的需求、阻止我們在若干國家銷售產品、擾亂我們的研發活動、影響我們產品的競爭地位，以及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事實上，近期中國與美國之間的緊張貿易關係，以及烏克蘭衝突和針對俄羅斯的國際制裁所造成的緊張局面，已導致廣泛的制裁和出口管制，以及其他針對高科技產品(包括我們所經營的產業)的限制措施。

美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或組織(包括歐盟及聯合國)透過行政命令、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實施針對特定國家或地區或特定產業類型、公司團體或該等國家或地區內的個人及／或組織的經濟制裁措施。除其他司法管轄區外，美國亦已實施廣泛的出口管制，規定若干受美國出口管制之物品的出口、再出口及國內移轉，必須取得出口許可證。特別是針對中國，美國近年來收緊了由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BIS」)管理的出口管

風險因素

制條例(「**EAR**」)所規定的出口管制限制。**EAR**規定了一份實體清單，用以識別受特定貿易限制的外國企業。除非滿足適用的許可證要求，否則一般禁止向實體名單上的一方出口、再出口或在國內轉讓受**EAR**限制的物品。**BIS**陸續將中國的實體和個人列入實體名單，以限制其獲得若干原產於美國的商品、軟件和技術。此外，自2022年起，**BIS**進一步加強對運往中國或在中國製造的半導體相關物品和技術的管制。舉例來說，**EAR**第734.9節現在包含外國直接產品規則(Foreign Direct Product Rules)，可涵蓋若干先進集成電路，而此乃若干受管制的美國原產技術的直接產品，而且是針對中國實體或由中國實體開發。

儘管我們相信目前適用的制裁和出口管制並未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限制，惟我們無法保證監管機構不會認為我們過去、現在或未來在全球的活動構成可制裁的活動或業務。此外，新的規定或限制可能會生效，這可能會增加對我們業務的審查，或導致我們的一項或多項業務活動被視為違反制裁或出口管制。若美國、歐盟及／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或地區的主管機關判定我們的任何活動違反了其實施的制裁或出口管制，或為指定本集團提供基礎，則我們的業務和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不遵守國際制裁法和出口管制可能會使我們遭受舉報者的投訴、媒體的不利報導、調查和嚴厲的行政、民事和刑事制裁、附帶後果、補救措施和法律費用，上述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果我們的任何客戶、終端用戶或供應商在未來受到國際制裁，由於潛在的經濟制裁責任風險，我們可能必須停止與有關客戶、終端用戶或供應商的業務往來。在此情況下，我們的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新的法規或限制(例如新的**BIS**規則)可能會對我們目前或未來的產品和技術實施更嚴格的控制，或禁止其他各方接收受**EAR**限制的產品或技術。該等或類似的發展可能會嚴重限制或禁止我們出口、再出口或轉讓受**EAR**限制的產品和技術的能力，包括將來對潛在客戶進行有關活動，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計劃和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鑒於最近美國政府對中國出口管制方式的改變，我們無法保證有關改變不會發生。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美國第14105號行政命令及其實施法規所衍生之風險，該法規禁止特定投資行為並要求美國人士進行申報。

2023年8月9日，美國政府頒佈第14105號行政命令《關於解決美國對受關注國家的若干國家安全技術和產品的投資問題》，授權美國政府建立並執行境外投資篩選制度。2024年10月28日，美國財政部頒佈《關於美國對受關注國家的若干國家安全技術和產品投資的規定》（「最終規定」），以執行第14105號行政命令。最終規定於2025年1月2日生效，禁止美國對若干在半導體和微電子、量子信息技術和AI領域經營的中國關聯公司（「受關注外國人」）進行若干涵蓋範圍內的境外投資並要求進行申報。最終規定允許對禁止或通知要求的有限例外，包括美國對公開交易證券的投資，只要此類投資對於「受關注外國人」而言，並未賦予美國人超出「標準少數股東保護」的權利。

我們可能會被視為受關注外國人，因為本集團從事集成電路設計，而這正是最終規定所涵蓋的活動。鑒於我們活動的性質，我們相信透過[編纂]購買股份將不會是最終規定所禁止的交易。然而，美國人在（或其非美國子公司）購買我們將於[編纂]中發行的股份時，必須通知美國財政部。[編纂]完成後，美國人士（及其非美國子公司）預計可在香港聯交所購買我們的公開交易股份，而無須履行通知義務，只要所購買的股份不會賦予該等美國人士或其非美國子公司超出標準少數股東保護的權利即可。

儘管如此，有關美國境外投資的規則和法規可能會進一步發展。例如，特朗普政府於2025年2月21日發佈了一份名為「美國優先投資政策」的國家安全總統備忘錄，其中包括指示美國財政部長考慮將對中國的境外投資限制擴大到新的領域，並通過取消現有的例外情況將涵蓋範圍擴大到更多類型的交易。因此，最終規定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保證財政部會採取與我們相同的觀點，將美國人對我們H股的股權投資視為受禁止類別。此外，我們無法預測最終規定將如何執行，亦無法保證將來不會改變詮釋以擴大適用範圍，或頒佈類似法律或法規，對我們的商業活動造成衝擊。最終規定在解釋

風險因素

和執行上的不確定性，可能會降低美國投資者對我們股權證券的興趣。如我們籌集此類資金的能力受到重大負面影響，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編纂](包括美國人或美國人之子公司)應諮詢其法律顧問，以了解公開交易證券例外情況對**[編纂]**之適用性、根據最終規定適用於其之通知義務(如有)及提交此類通知之程序。

戰略聯盟、投資、收購及撤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商譽。此類聯盟、投資與收購未必能實現預期效益及協同效應。

為落實業務戰略，我們可能與客戶、供應商等第三方建立戰略聯盟。此類聯盟存在特定風險，例如專有信息共享、合作夥伴可能違約及建立新關係所衍生的較高成本。此類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影響。我們對第三方行動的管控能力可能受限。若這些合作夥伴因營運事件遭受負面輿論或聲譽受損，我們的聲譽亦可能因與其有關聯而受到影響。

此外，我們先前已收購或投資能與現有業務互補的資產、技術或企業。我們預期將探討各種潛在的策略交易，作為我們整體業務策略的一部分。這包括潛在的業務、技術、服務、產品及其他資產收購，以及戰略投資、合資企業與聯盟合作。投資或收購行為，以及後續將新資產與業務整合至營運體系的過程，將要求管理層投入大量精力，可能導致資源從現有業務中轉移，進而對營運造成潛在不利影響。識別與完成投資及收購相關之成本可能相當龐大。此外，投資與收購可能需要大量現金支出、可能稀釋股權證券發行，並面臨被收購企業潛在之未預見負債風險。整合新收購業務的成本與耗時亦可能遠超預期。國際併購可能面臨諸多挑戰，包括遵守當地法律法規、目標公司接觸受限及文化融合困難等。此類投資或收購未必能實現預期之戰略或財務效益，例如成本節約、收入增長或技術進步。相關活動若產生負面結果，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亦可能不時出售表現欠佳或不再符合整體戰略的業務。此類出售行為可能對相關期間的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

與戰略聯盟、投資、收購及撤資相關的其他風險包括：

- 難以實現交易潛在技術效益；
- 將收購之關鍵員工、營運、技術或產品整合至現有業務時遭遇問題；
- 難以維持統一標準、管控措施、程序及政策；
- 因新業務與管理人員整合導致與員工、客戶、供應商及戰略夥伴之既有業務關係惡化；
- 進入缺乏經驗市場所衍生的風險；及
- 針對我們投資或收購之公司甚至我們其他業務的負面輿論、訴訟、政府查詢、調查或行動。

若未能成功應對上述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違反適用反腐敗法律或違反我們旨在確保商業行為符合道德規範的內部政策之行為，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著自身、員工或受委託代我們於特定司法管轄區工作的第三方，可能無意間違反適用反腐敗法律的風險。腐敗行為可能因欺詐、盜竊及浪費導致重大經濟損失。此外，其可能侵蝕司法、執法及公共退休金管理等關鍵公共機構，進而削弱財產權保障、公眾信任及社會穩定。因此，腐敗顯著加劇了我們營運所在部分司法管轄區的系統性風險。我們因而面臨與腐敗相關的成本與風險上升，且無法保證任何改革措施能在我們營運期間帶來實質改善。美國實施《海外反腐敗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

風險因素

「FCPA」)，而其他司法管轄區亦有制定類似反腐敗法律，其中多具域外效力。此外，我們設有所有員工必須遵守的內部道德政策，確保商業行為符合管理層標準。任何違反反腐敗法律或內部政策之行為，皆可能嚴重損害我們聲譽與營運。

近年，美國司法部已增撥資源強化FCPA執法力度。其他國家亦相繼制定或強化反腐法律框架。我們在適用法律允許範圍內，全力遵守FCPA及其他適用於我們的反腐敗、反賄賂與反抵制法律法規。因此，我們對該等法規的承諾可能限制我們參與違反相關法律的交易所願，繼而對我們產生不利影響。此舉可能會對把握投資機會造成挑戰，並在特定情況下阻礙我們的投資組合實體獲取或維持業務。

任何違反FCPA或類似反腐敗法律的行為，可能導致巨額罰款、制裁、民事或刑事處罰，並在特定司法管轄區面臨營運限制，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為減輕此類風險，我們已制定內部道德政策，要求全體員工遵循以確保商業行為符合管理層標準。違反該等反腐敗法律或內部政策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與營運誠信。此外，我們可能需承擔聘請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第三方顧問的費用，以應對涉及FCPA或其他相關反腐敗及反賄賂法規的查詢或調查。在此類情況下，我們可能因辯護費用、正常營運中斷以及罰款和處罰而面臨重大財務損失。

若未能遵守適用之反賄賂法規，我們聲譽或會受損，並可能面臨處罰及重大支出，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未必能偵測、遏止及預防所有員工或第三方所為之詐欺或其他不當行為。

若未能遵守適用之反賄賂法規，我們聲譽或會受損，並可能面臨處罰及重大支出，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須遵守多個司法管轄區（尤其是中國）的反賄賂法規，其普遍禁止企業及其中介機構為獲取或維持業務、謀取其他不正當利益而向政府官員付款。無法保證我們的內部政策或程序能防止代理商、員工及中介機構從事賄賂活動。違反反賄賂法規可能導致業務中斷，並面臨嚴厲的刑事及民事處罰，包括監禁、刑事與民事罰款、出口許可證吊銷、政府業務合作資格暫停、政府產品報銷遭拒及／或排除參與政府醫療保健計劃。其他補救措施可能包括進一步修改或

風險因素

強化程序、政策與管控機制，以及潛在的人事變動及／或紀律處分，任何措施皆可能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流動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違反相關法律的指控亦可能對我們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員工或第三方涉及詐欺、賄賂或其他不當行為之風險，此類行為可能導致我們遭受財務損失及政府機關制裁，進而損害我們聲譽。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知悉任何對我們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涉及員工及其他第三方之詐欺、賄賂或其他不當行為。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發生此類事件。任何損害我們利益的不當行為(包括過去未被發現的行為或未來可能發生的行為)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涉及法律訴訟及商業糾紛，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我們可能不時面臨各類訴訟、法律或合同糾紛、調查或行政程序。這包括來自員工、股東、供應商、客戶、承包商、業務夥伴及其他參與我們營運之第三方所引發的潛在爭議與索賠。我們亦可能遭遇涉及第三方及主要知識產權侵權主張、合同糾紛、僱傭相關問題、跨境付款與結算爭議及其他與業務活動相關的訴訟及監管行動。

隨著業務擴張(特別是跨司法管轄區發展及收購新實體)，我們可能會面臨各類索賠，包括依據反壟斷法或反不正當競爭法提出的索賠，此類索賠涉及的損害賠償金額可能相當龐大。我們收購的公司可能捲入訴訟或監管程序。此外，針對在不同司法管轄區的訴訟或監管事務，一個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或政府機關可能限制我們配合其他司法管轄區法院或監管機構的傳票、命令或其他要求。若我們無法或未能回應此類傳票、命令或要求，可能面臨罰款、處罰或其他法律責任，進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營運、財務業績及整體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面臨更多索賠與訴訟風險，包括證券法集體訴訟。應對該等訴訟（若初審勝訴則需進行上訴）將耗費大量資源。訴訟程序可能消耗我們大量現金儲備，並分散管理層對日常營運的關注，進而對業務造成負面影響。我們無法保證在任何訴訟中勝訴，任何不利判決均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由於我們未投保董事及高級主管責任保險，因此可能缺乏足夠保障以履行對董事及高級主管的賠償義務、支付和解金或承擔訴訟敗訴判決。此外，部分董事可能因其在其他上市公司現任或曾任職務而面臨集體訴訟指控。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亦可能遭遇與本公司職務無關的訴訟或程序。此類訴訟或會對我們的公眾形象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產品已整合至網絡通訊與物聯網產業的各類終端應用中，預期此業務領域佔整體營運比重將持續增長。然而，產品應用於網絡通訊及物聯網領域時，可能因元件故障、製造缺陷、設計瑕疵或產品相關風險信息揭露不足等多項因素而導致不安全狀況、人身傷害甚至死亡事故。此類問題或會導致要求人身傷害賠償的產品責任索賠，我們可能成為此類訴訟的被告。鑒於產品責任索賠具有不可預測性，且評估或量化其結果存在挑戰，我們無法保證此類索賠不會對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損害產品及本公司聲譽。

品牌是我們成功的關鍵要素。若未能有效維護、推廣及提升品牌，我們的業務與競爭優勢或會受損。

我們相信品牌形象對業務成功貢獻卓著，因此維持並提升品牌認知度、形象及接受度，對我們區隔產品特色及有效競爭至關重要。然而，若未能維持高品質產品、引領並跟上技術趨勢發展，或未能及時履行訂單，品牌形象或會受損。若我們未能有效推廣品牌、維持或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客戶認知度，或遭遇損害品牌形象或公眾認知地位的事件或負面指控，將對我們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退換貨與質保政策，或未能提供充分售後服務與客戶服務，皆可能對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在銷售協議中提供產品質保服務。我們在售後階段與客戶保持密切溝通，並積極合作處理品質相關問題。此外，我們已依據客戶投訴處理程序建立標準化的退換貨流程。若產品存在缺陷、未達規格要求，或與客戶的系統不相容，我們可能須承擔大量退貨、提供替換品、給予退款補償或處理質保索賠，任何情況都將增加相關期間成本並減少收入。我們的保修條款符合行業標準，但可能面臨客戶施壓或競爭壓力而延長條款期限，進而延長潛在責任期。此外，精準估算潛在保修與退貨義務所需準備金極為複雜；若估算不足，可能產生意外支出。除上述政策外，能否提供及時有效的售後技術支持與客戶服務，對維護我們的聲譽及客戶關係至關重要。若未能為支持團隊配置充足資源，或未能妥善處理客戶問題，可能導致客戶不滿、損害品牌形象，最終造成當前及未來業務流失。總體而言，政策下的不可預見責任與售後服務失當，可能對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來任何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傳染病爆發、流行病或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事件，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多種風險，包括自然災害、疫情、恐怖襲擊、武裝衝突、戰爭及其他暴力行為，以及區域性或國際性危機、災難或緊急事件。此類事件可能導致重大人員傷亡、財產損失或業務營運嚴重中斷。若此類事件導致晶圓代工廠合作夥伴、服務供應商、客戶、經銷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的營運中斷，亦可能對我們業務造成衝擊。業務中斷事件對我們及供應鏈乃至客戶(包括採購意願、潛在供應鏈挑戰與終端市場需求)的整體影響，在事件發生後可能持續存在不確定性。

風險因素

與我們的研發及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

若我們未能成功開發並部署新技術以滿足客戶需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競爭力與未來成功取決於預測並適應快速變化的市場需求的能力。隨著客戶對半導體產品精細度的期望持續提升，以及採用半導體的消費性與工業產品數量不斷增長，我們必須運用先進技術設計開發適用於廣泛應用的日益複雜半導體產品。這要求我們以及時且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開發、推出、營銷及銷售新產品與技術。

新型半導體產品與技術的開發極為複雜，產品開發的成功取決於多項艱巨、耗時且昂貴的因素，包括：

- 精準預測市場需求與技術標準演進趨勢；
- 開發先進技術與能力；
- 及時完成開發並推出符合客戶及其客戶需求與規格的新型半導體產品；
- 確保產品維持技術優勢以超越競爭對手；及
- 使新產品獲得市場認可。

我們可能面臨意外挑戰與延誤，導致無法及時開發新半導體產品或技術升級，以把握市場機遇或滿足客戶需求。若未能及時且在合理商業條件下推出創新產品或獲得市場認可，將對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面臨重大競爭與市場風險。若競爭對手比我們更快開發新產品或技術，或推出更迅速廣泛獲得市場認可的產品，我們可能失去市佔率，且追趕其技術進步可

風險因素

能需要較長時間。此外，關鍵客戶可能決定自主開發半導體產品，直接減少對我們產品的需求。由於技術快速變遷或終端產品生命週期縮短，我們的產品也可能比預期更早過時。

最後，新產品的商業成功並無保證。即使我們成功開發新產品，這些產品與技術往往具備較高的成本結構。我們可能面臨初期生產良率低於既有產品的情況，至少在短期內可能影響毛利率。供應商與製造商亦可能因採購符合我方規格的新設備或元件而產生額外成本。

我們計劃持續投入大量資源於研發，此舉可能在短期內對盈利能力及營運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且未必能產生預期成果。

為維持競爭優勢並持續拓展業務，我們需不斷為現有及潛在客戶大量開發並推出創新產品。集成電路設計市場的特性在於持續的技術發展與創新，以應對日益複雜多元的市場需求。因此，我們著重研發活動，此類活動需投入大量人力資源與資本。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我們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85.2百萬元、人民幣65.9百萬元及人民幣33.3百萬元，佔各年度／期間總收入比例分別為12.9%、14.9%及8.8%。然而，我們無法保證這些努力必然成功或產生預期成果。

即使研發工作成功，我們仍可能無法及時將開發技術應用於推出新產品以掌握先發優勢，甚至完全無法實現此目標。

若現有重要研發人員終止與我們的合作關係、轉投競爭對手陣營，或延遲交付充分研究成果，將可能對我們之研發能力、研發計劃進度及知識產權保護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與未來增長高度依賴研究合作夥伴及關鍵研發人員的專業知識與貢獻。這些人員在推進研發計劃、驅動創新及確保知識產權保護方面扮演關鍵角色。若任何合作夥伴或員工終止與我們的合作關係、轉投競爭對手，或未能如期交付充分研究成果，將嚴重衝擊我們執行有效研發活動的能力。此類中斷可能導致產品開發延遲、創新效率降低，並可能喪失維持產業競爭優勢的關鍵專有技術。

風險因素

此外，關鍵研發人員的流失可能造成重大知識斷層或知識產權外洩，削弱我們開發新產品或改良現有產品的能力。另一方面，建立新合作關係或招聘合格研發人員以填補空缺，可能需耗費大量時間與資源，進而延誤研發計劃並增加營運成本。若我們無法有效緩解這些風險，我們的業務營運、競爭地位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維護或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的專利及其他非專利知識產權可能遭竊取、未經授權使用或遭破壞，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專利及其他非專利知識產權是寶貴資產。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能否為技術、製程及產品取得並維持商業機密與專利保護，同時成功執行知識產權，並抵禦第三方對知識產權的質疑。取得與維持專利保護需符合政府專利機關規定之各項程序、文件、費用繳納及其他要求，若未遵守相關規定，專利保護效力可能減值或喪失。若無法充分保障此類權利，將對我們競爭地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專有商業秘密與未申請專利的技術訣竅也對我們業務至關重要。由於我們的技術涉及未申請專利的專有技術、製程、訣竅或數據，我們主要仰賴商業秘密保護及協議來維護自身權益。然而，商業秘密的保護往往面臨諸多挑戰。我們的員工、顧問、承包商、外部合作夥伴及其他諮詢人員可能無意或蓄意向競爭對手洩露機密信息，且保密協議在發生未經授權的披露時未必能提供充分補救。追究第三方非法獲取並使用我方商業秘密的索賠可能耗費高昂成本與時間，且未必能成功。此外，競爭對手可能獨立開發出同等價值的知識、方法及技術訣竅。若未能取得或維持商業秘密保護，恐將對我們的競爭地位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若第三方主張我方侵犯其知識產權，我們可能面臨法律責任與財務罰款，並需重新設計或停止銷售相關產品。

我們可能面臨第三方指控我們的產品、服務或技術侵犯其知識產權之索賠。無論指控是否屬實，應對此類索賠皆需耗費大量時間、成本且結果難以預料。相關索賠可能導致法律程序，進而使大量財務與管理資源從核心業務營運中分流。若未能成功抗辯，我們可能需支付巨額損害賠償、簽訂高昂和解協議，或停止使用特定技術或產品，此類情況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簽訂的各項協議中的賠償條款，可能使我們在面臨知識產權侵權主張或其他損失時承擔重大責任。若第三方成功對我們或業務夥伴提出侵權主張，根據此類協議，我們可能有義務賠償其損失，這將大幅增加我們的財務負擔。此外，解決此類爭議可能需要我們投入額外資源修改產品、取得授權或開發替代技術，這些措施皆可能增加成本並延遲產品開發進程。此類風險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客戶關係及整體市場競爭力。

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損害品牌聲譽，而維護知識產權所產生的支出可能對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侵犯或盜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將對我們的品牌、聲譽及市場競爭地位構成威脅。我們的知識產權(包括商標、專利、著作權及專有技術)對於區別產品服務特性及維持成功至關重要。未經授權的使用或侵權行為可能侵蝕品牌價值、造成客戶混淆並削弱對我們產品的信任。此外，此類行為可能使競爭對手從我們的創新成果中獲取不當優勢，進而削弱競爭力並影響市場佔有率。

維護知識產權需投入大量財務與管理資源。行使權利可能需採取法律行動，此舉不僅耗費金錢與時間，結果往往難以預測。相關活動可能分散核心業務運營的注意力，

風險因素

並對資源造成額外壓力。此外，部分司法管轄區因法律基礎設施不足或監管保護不完善，導致執法成效受限，進而增加知識產權風險暴露程度。若未能充分保護知識產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我們的財務表現有關的風險

營業利潤率可能因銷售額下降或銷售產品成本上升而承壓。

我們的經營業績與盈利能力對銷售收入與銷售產品成本間的動態平衡非常敏感。若因市場競爭加劇、市場需求下滑或關鍵客戶流失等因素導致平均售價或整體銷量下降，將直接造成收入減少。由於部分營運支出具相對固定性，此類收入下滑將無法透過成本相應縮減來抵銷，因而對營業利潤率構成顯著下行壓力。反之，營業利潤率同樣易受銷售成本上升衝擊，其成因可能包括原料價格上漲、第三方晶圓代工廠收費提高、供應鏈中斷或生產良率低於預期。若我們無法透過調整定價或提升營運效率完全抵銷這些成本增加，毛利率將受到壓縮。若未能藉由削減營運支出緩解毛利率壓縮，將直接導致營業利潤率惡化。因此，任何因銷售額下降或成本上升而未採取相應補償措施的重大失衡，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無法精準預測未來收入與經營業績，我們面臨重大失敗風險。

基於業務性質與我們經營所處市場特性，精準預測未來季度或年度收入與經營業績極具挑戰性。我們財務表現受多重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市場需求劇烈波動、關鍵客戶訂單時程與規模、新產品上市成效及競爭壓力等難以預測的變因。無法作出可靠預測使我們暴露於重大營運與財務風險之中。我們可能無法將營運支出(包括研發及銷售營銷投資)與實際收入水平相匹配。若需求預測過高，將導致存貨成本超支與營運支出膨脹，進而損害盈利能力。反之，若需求預測不足，則可能因存貨與產能短缺導致訂單無法履行，進而喪失銷售機會並損害客戶關係。此外，預測失準將導致資源配置、

風險因素

產品開發及市場擴張等戰略決策失當。預測值與實際結果間的重大差異，可能引發股價波動、喪失投資者與市場分析師信任，並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可能影響我們之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含銀行結構性存款及非上市股權投資。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為零、零及人民幣37.0百萬元。評估此類金融資產所採用的方法涉及高度管理判斷，且本質上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保證市況與監管環境將為該等金融資產創造公允價值收益，亦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產生公允價值損失。若發生此類公允價值損失，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與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享有過去獲得的某些政府補助與獎勵。

我們歷來透過地方政府提供的補助款形式獲得政府補助，該款項旨在支持我們的研發活動及業務營運。於2023年及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我們分別於其他收入項下確認政府補助人民幣6.3百萬元、人民幣7.8百萬元及人民幣4.8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 — 其他收入」。此外，我們過往獲取政府補助之相關政策，可能由相關政府部門自行決定終止。我們無法保證未來將持續獲得此類政府補助，亦無法保證未來能獲得同等金額之政府補助，甚至可能完全無法獲得。

若我們無法持續獲得或維持某些稅務優惠待遇，我們的實際稅率可能會上升，進而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和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曾受益於多項稅務優惠措施，此舉降低稅務支出並改善現金流量。例如，我們自2017年起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2023年前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於2023年，我們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為三年，直至2026年。我們的子公司上海芯存天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芯之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博爾微晶(深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成都博爾微晶科技有限公司及靈控微電子(深圳)有限責任公司屬於「小型微利企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享有20%的優惠稅率。同時，該等子公司亦就年度應課稅收入享有減稅期。該等子公司就首人民幣3,000,000

風險因素

元的年度應課稅收入享有75%的減免。我們無法保證未來能符合維持該等稅務優惠政策之要求。此外，稅務待遇可能遭主管機關修訂、撤銷或收緊適用範圍。若未能取得相關待遇，我們實際稅率將大幅攀升。上述任何情況皆可能對淨收入、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執行業務計劃需投入大量資本。我們可能無法在所需時機以有利條件取得額外資金，甚至完全無法籌措。此外，未來資本需求可能迫使我們增發股權或債務證券，此舉可能稀釋股東權益，或引入限制營運或股息支付能力的契約條款。

我們現金、現金等價物及短期投資主要源自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儘管我們目前預期可用現金及營運現金流量預測足以滿足可預見未來的資本需求，但潛在障礙(如存貨銷售困難或延遲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可能迫使我們透過股權或債務融資籌措額外資金。此類融資可能無法以有利條件取得，甚至完全無法取得，將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若我們發行額外股權、可轉換債務證券或其他權益掛鉤工具，現有股東可能面臨重大稀釋，且新發行證券可能享有優先於普通股的權利。此外，獨立機構授予的信用評級至關重要；任何降級都可能增加資本成本並限制進一步籌資的能力，進而對我們的增長與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可能限制我們有效運用營運收入的能力，並影響 閣下的投資價值。

本集團面臨顯著匯率波動風險，因我們的報價及收入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而成本則主要以人民幣計價。由於將這些交易換算為人民幣時產生的外匯影響，人民幣對外幣匯率的波動可能影響我們的呈報收入和經營業績。匯率波動可能降低收入同時增加銷售成本。

人民幣兌換外幣(包括美元、港元及其他貨幣)的匯率取決於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可能出現重大且難以預測的波動。其相對於美元、港元及

風險因素

其他貨幣的價值，受全球政治經濟情勢以及各國地區的外匯政策所影響。我們無法保證人民幣未來不會對美元、港元或其他貨幣出現大幅升值或貶值。預測市場力量、國際關係或政策將如何影響人民幣與美元、港元或其他貨幣的匯率極具挑戰性。人民幣的任何大幅升值或貶值，都可能對我們的收入、盈利、財務狀況以及可能派發的股息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舉例而言，若我們需將美元及港元兌換為人民幣以支付營運開支，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將導致兌換所得人民幣金額減少；反之，若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大幅貶值，則可能顯著降低我們收入的美元及港元等值金額。

與於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經濟、政治或社會狀況或政府政策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中國內地及海外經營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這些市場的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的重大影響。地緣政治、經濟及市場狀況(包括全球金融市場流動性、債務與股權價格水平及波動性、利率、貨幣及商品價格、通脹，以及資本與信貸的可得性及成本等因素)一直並將繼續影響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在部分市場中，政府持續透過實施產業政策對行業發展發揮重要監管作用。此外，我們為依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多數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均受中國經濟、政治與法律發展所制約。我們經營所在市場中全球或區域經濟的任何變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專利法的變動可能降低專利整體價值，進而削弱我們保護產品的能力。

我們建立與維持競爭優勢的能力，高度依賴於知識產權組合的強度，尤其是專利權。然而，我們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立法行動、司法裁決及行政改革可能導致專利相關法律法規出現變動。此類變動可能削弱專利權的整體價值與可執行性。例如，法

風險因素

律發展可能收窄可獲專利保護的範圍、提高證明發明具新穎性或非顯而易見性的標準，或使第三方更易質疑我們專利有效性。此外，法律詮釋的轉變可能增加對侵權者行使專利權的難度與成本、限制可用的救濟措施，或縮短專利保護期限。若專利制度演變導致專利賦予的排他性與防禦力普遍減弱，我們阻止競爭對手使用專有技術的能力將受到重大削弱。此舉可能引發仿冒產品競爭加劇、市場份額流失及專利授權收入下降，上述任何情況皆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部分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未依中國法律規定向相關中國政府機關辦理登記，可能導致我們面臨潛在罰款風險。

我們租賃的物業主要用作辦公室及倉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五]份租賃協議尚未向中國相關房地產管理局辦理登記。雖然未辦理登記本身並不導致租賃協議失效，但出租方與承租方若在收到中國相關政府機關通知後未能於規定時限內糾正此違規行為，可能面臨罰款風險。相關政府機關可針對每份未登記租賃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罰款。我們無法保證一旦被要求辦理登記時，出租方會配合並及時完成登記。若我們因未登記租賃協議而被處以罰款，我們可能無法向出租方追償相關損失。請參閱「業務 — 物業」。

未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或其他中國勞動相關法規，可能導致我們面臨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制裁。

在中國經營的公司須參與政府規定的各種員工福利計劃，包括若干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以福利為主的付款責任。考慮到中國不同地區的不同經濟發展水平，員工福利計劃的要求和實施可能會有所不同，相關政府部門可能會審查僱主是否已按

風險因素

要求支付足夠的員工福利款項，未能按要求支付足夠款項的僱主可能須支付滯納金、罰款及／或受到其他處罰。無法保證我們過去及目前的做法在任何時候都會被政府機關視為完全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如發生任何該等違規情況，我們可能會被要求在規定期限內支付任何社會保險費差額，如未能支付，則須支付罰款。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未按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為部分員工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主管政府機關可能會要求我們採取糾正措施。如果我們未按要求採取措施，我們可能會遭受罰款。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勞動用工的法律及法規—社會保險與住房公積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主管政府機關對我們作出行政處分、罰款或處罰，亦無任何主管政府機關要求我們清繳拖欠的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儘管我們正在糾正有關違規行為，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不會因未為員工全額繳納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而受到罰款和處罰。我們的業務、聲譽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在現行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政策、法規及地方政府執法監督規定未發生重大變化，且未發生員工投訴、舉報或相關訴訟／仲裁的情況下，我們因上述問題被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監督部門集中追繳或處以重大行政處罰的風險較低。

此外，由於《勞動合同法》、《社會保險法》及其他勞動相關法規的詮釋和實施在不斷演變，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僱傭實務並無且不會違反中國勞動相關法律法規，進而可能使我們遭受勞動糾紛或政府調查，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可能面臨的該等風險不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或以其他方式分散我們的資源用於處理任何訴訟、法律程序或投訴。

我們投購的保險未必足以全數涵蓋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相關的風險。

我們持有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法律法規要求之保險單，並依據營運需求評估及行業慣例增購保險。然而，我們未投保營業中斷險，亦未持有產品責任險或關鍵人員保險。我們未投保董事及高管責任險，此舉符合行業慣例。我們無法保證保險覆蓋範圍足以

風險因素

應對所有風險暴露或防止損失發生。同時亦無法保證我們將能依現行保單及時索賠損失，甚至根本無法索賠損失。若發生保單未涵蓋之損失，或賠償金額遠低於實際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遭受重大不利影響。若對或我們的設施或人員造成或由其引發的任何責任或損失超出保險範圍可能導致巨額成本支出及資源分散。

我們H股[編纂]可能須就獲派股息及出售H股所得收入繳納中國稅款。

根據現行中國稅法及法規，非中國居民個人與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我們向其支付之股息及其出售或處置H股所得收益承擔不同稅務義務。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個人須就其在中國境內取得的股息或股份轉讓收入繳納20%的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除非中國與外國個人或企業所屬司法管轄區之間的適用稅收協定減免相關稅務責任，否則我們須從股息付款中預扣該稅款。根據2006年8月21日簽訂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國政府可對中國公司向香港特區居民(包括自然人及法人實體)支付的股息徵稅，但該稅率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10%。若香港特區居民直接持有中國公司25%或以上股權，該稅率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5%。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於2019年12月6日生效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第五議定書》規定，以取得上述稅務優惠為主要目的而作出的安排或交易，不適用上述條款。對於未在中國境內設有常設機構或營業場所的非中國居民企業，以及在中國境內設有常設機構或營業場所但其所得與該機構或場所無關的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我們支付的股息以及該等外國企業出售或處置H股所實現的收益，通常按10%的稅率徵收中國企業所得稅。國家稅務總局發佈之《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亦規定，向非中國居民企業H股股東支付股息之預扣稅率應為10%，惟可根據特殊安排或中國與相關非中國居民企業所屬司法管轄區間之適用條約進一步減免。儘管有上

風險因素

述安排，但由於多種因素，適用中國稅法及法規的詮釋與應用仍須受當時相關法律法規所限，該等因素包括相關優惠稅務待遇未來會否被撤銷，以致所有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將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若適用稅法及規則與其詮釋或應用出現任何變動，閣下於我們H股的[編纂]價值可能受到重大影響。

向我們或我們駐中國的管理層送達法律文書，或於中國執行外國法院對他們或我們所作出的任何判決，均須遵守中國法律、法規及中國簽訂的國際和區域條約。

執行外國判決的能力在全球各地存在差異。若某司法管轄區與中國簽訂條約，或中國與該司法管轄區存在互惠關係，則該司法管轄區的法院判決可獲得相互承認或執行。對於在其他司法管轄區取得的與未受強制仲裁條款約束之事項有關的法院判決，可能難以或無法在中國獲得承認與執行。我們依中國法律設立，且多數資產位於中國境內。此外，我們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居住於中國境內。因此，若我們、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在境外面臨法律訴訟，則無法保證該外國判決在中國境內具有可執行性。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根據該安排，當事人若持有香港法院依據書面法院選擇協議作出的民事及商業案件最終判決，且該判決涉及金錢給付時，可於中國境內申請承認及執行該判決，反之亦然。然而，此安排須以爭議當事人同意根據《2006年安排》簽訂書面法院選擇協議為前提。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該安排於2024年1月生效。《2019年安排》

風險因素

將取代《2006年安排》，為民商事判決的相互承認與執行提供更明確的法律依據。《2006年安排》仍適用於《2019年安排》生效前簽訂的「書面法院選擇協議」。

儘管我們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後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但H股持有人不得基於違反香港上市規則提出訴訟，而須倚賴香港聯交所執行其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在香港並無法律效力。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H股此前並無公開市場，且無法保證[編纂]後能形成或維持活躍市場。閣下可能無法以等於或高於所支付的價格轉售我們H股，甚至完全無法轉售。

本次[編纂]前，我們H股並無公開市場。[編纂]乃經我們與[編纂]協商後釐定，可能與[編纂]後我們H股之[編纂]價存在重大差異。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H股[編纂]及買賣許可。然而，於聯交所[編纂]並不保證H股將於[編纂]後形成活躍且具流通性的交易市場，即使形成該市場，亦不保證該市場得以維持，或H股的[編纂]價於[編纂]完成後任何時間不會跌破[編纂]。

購買我們股份將立即導致重大攤薄，且若我們未來發行額外股份，可能產生進一步攤薄效應。

由於我們H股的[編纂]高於[編纂]前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於[編纂]中認購H股的投資者可能立即面臨[編纂]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攤薄。為拓展業務，我們未來可能考慮增發H股。若我們日後以低於當時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之價格增發H股，認購本次[編纂]之買方，其持有H股之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亦可能出現攤薄。

風險因素

未來[編纂]市場上出售或市場預期將出售我們大量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交易價格造成不利影響。

[編纂]完成後，若我們未來於[編纂]市場大量出售H股或其他與H股相關證券、發行新H股或其他與H股相關證券，或市場預期可能發生此類出售或發行，均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價格及我們於有利時機以有利價格籌集未來資金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我們無法預測未來在[編纂]市場出售或市場預期將出售大量H股對H股[編纂]價格的影響。

我們股份價格及成交量可能出現波動。

我們H股的市場價格與交易量可能因下列因素產生波動及重大變動：

- 我們收入與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波動；
- 我們或競爭對手關鍵人員招募或流失之相關消息；
- 業界競爭動態、併購或戰略聯盟之公告；
- 財務分析師對盈利預測或投資建議的調整（無論其預測依據的資料準確性如何）；
- 潛在訴訟案件；
- 影響我們或產業之整體市場狀況或其他發展；
- 其他公司營運表現與股價走勢、其他產業動態，以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之事件或因素；及
- 我們或其他股東增售或預期增售H股之行為。

此外，聯交所及其他證券市場不時出現與特定公司營運表現無關或無直接關聯的重大價格及成交量波動。此類廣泛的市場及行業波動可能對我們H股的市價及成交量產

風險因素

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H股交易價格及成交量的波動可能對我們未來透過發行額外股權證券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

閣下應仔細閱讀文件全文，切勿依賴任何關於我們及[編纂]的新聞、媒體或互聯網信息。

我們強烈提醒[編纂]切勿依賴任何關於我們或[編纂]之新聞報導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信息。於本文件刊發前，可能出現關於我們、我們業務、所屬行業及[編纂]之新聞與媒體報導。該等報導可能涉及本文件未載之特定信息，包括若干營運及財務資料與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未授權任何媒體披露此類信息，亦不對任何新聞或媒體報導或相關信息或刊載內容之準確性、完整性承擔責任。我們對該等信息或刊載內容之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陳述。若該等信息與本文件所載內容不一致或衝突，我們概不承擔責任，閣下不應依賴該等信息。

若證券或行業分析師未發佈研究報告，或發佈關於我們業務的不準確或不利研究報告，我們股份的市場價格及成交量可能下跌。

我們股份的次級市場將受到行業或證券分析師針對我們或我們業務發佈的研究或報告所影響。若一位或多位覆蓋我們之分析師調降我們股份評級或發表負面意見，則不論該等信息之準確性如何，我們股份之市場價格可能下跌。若一位或多位分析師終止覆蓋我們或未能定期發佈相關報告，我們於金融市場之能見度可能降低，進而導致我們股份之市場價格或交易量下滑。

概不保證本文件所載自各類資源取得之特定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的準確性與完整性。

本文件所載之特定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源自各類政府官方資源。然而，董事無法保證該等原始資料之品質或可靠性。我們認為上述信息來源屬適當渠道，且已採取合理謹慎措施進行信息擷取與轉載。我們無理由相信該等信息具虛假或誤導性，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信息產生虛假或誤導性。然須知，政府官方來源之信息未經我們、

風險因素

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其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獨立核實，故我們對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之準確性不發表任何聲明。此外，我們無法保證這些資料的陳述或彙編基礎與其他地方呈現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亦無法保證其準確度達到相同程度。在任何情況下，閣下應審慎評估應賦予此類事實或統計數據多少權重或重要性。

我們對[編纂][編纂]之運用享有高度裁量權，閣下未必認同其運用方式。

我們管理層可能將[編纂][編纂]用於閣下不認同或未能產生理想回報之用途。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然而，管理層對實際[編纂]運用具裁量權。閣下將資金託付予管理層，其判斷將決定本次[編纂][編纂]之具體用途，閣下必須依賴該判斷。

我們無法保證未來將宣佈及派發任何金額的股息，閣下可能需仰賴我們股份價格上漲以獲取[編纂]回報。

我們過往曾派發股息，惟無法保證未來任何年度將派發或分派任何金額之股息。根據中國適用法律，股息支付可能受特定限制。我們依適用會計準則計算之利潤，在某些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計算方式存在差異。因此，即使依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確認我們當年度獲利，仍可能無法支付股息。董事會未來宣佈股息時，將綜合考量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需求與可用性及其他當時認為相關之因素。任何股息之宣佈、支付及金額均須符合我們章程文件及中國法律法規，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股息僅得自依法可供分配之利潤及儲備中宣佈或支付。

風險因素

本文件所載之前瞻性陳述可能不準確，故潛在[編纂]不應過度依賴此類陳述。

本文件所載有關我們業務戰略、營運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增長機會、管理層計劃與目標、特定[編纂]資料及其他事項之陳述均屬前瞻性陳述。詞語「目標」、「預期」、「相信」、「可能」、「預測」、「潛在」、「持續」、「期望」、「意圖」、「可能」、「或許」、「計劃」、「尋求」、「將」、「會」、「應」及其否定形式及其他類似表述，均標示若干此類前瞻性陳述。此類前瞻性陳述(包括涉及我們未來業務前景、資本支出、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流動性及資本資源之陳述)實屬基於董事會與管理層最佳判斷所作之預估，涉及諸多風險與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示內容產生重大差異。因此，評估此類前瞻性陳述時應綜合考量諸多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述事項。據此，此類聲明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編纂]不應過度依賴。